

《集束弹药公约》 缔约国审议会议

19 December 201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一次审议会议第一次筹备会议
2015年2月5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7
就第一次审议会议拟通过的政治宣言交换意见

就政治宣言纲要草案交换意见

第一次审议会议候任主席提交

一. 导言

1. 集束弹药在使用期间和使用后长期内对平民造成不可接受的伤害，《集束弹药公约》正是由于对这种人道主义严重后果的集体意识而诞生。由于集束弹药对平民造成的影响，《公约》规定予以坚决禁止，这是最近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最重要的发展之一。
2. 《公约》的主要目的是：禁止使用、生产、转让和储存集束弹药，以防止出现新的受害者；帮助受害者及其家庭和社区以及清理被污染的土地，以对过去使用所造成的影响进行补救。
3. 《公约》生效以来在这些目标方面取得了很大的进展，说明它一开始就获得了成功，表明缔约国决心尽快实现其全部潜力。
4. 到目前为止，已有 115 个国家对《公约》的目标作出了承诺，其中 88 个国家已经通过批准或加入而正式成为缔约国，还有 27 个国家需要批准。

二. 关键信息和成果

5. 《集束弹药公约》的通过、生效和实施，对于结束集束弹药造成的不可接受的损害，是真正的突破性进展。在开放供签署不到六年之后，一个次区域，即中美洲，成为无集束弹药的第一个次区域；大多数受影响的国家以及大批以前使

GE.14-24836 (C) 050115 120115



* 1 4 2 4 8 3 6 *

请回收 



用、生产和储存集束弹药的国家都加入了这一努力。缔约国在清除和减少风险的活动、销毁库存以及援助和支持受害者及其家庭和社区等方面为执行《公约》规定而开展的工作，正在使实地的情况发生真正的改观。

6. 这些进展是各国，联合国、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等等国际组织与民间组织共同努力的结果。但是，要实现《公约》的普遍加入，并永久性地消除集束弹药，仍然有一段路要走。尽管有 115 个国家承诺遵守对集束弹药的禁令，这种武器仍然在使用(生效以后已经发生了七次)，仍然在致人以伤亡，无辜平民的伤亡人数多达 94%，包括妇女儿童。

7. 但是，世界上不管是谁，不管是在何处使用集束弹药，都为人所不齿，因此而制定的国际规范越来越严格。非缔约国尽管在法律上没有约束，也大都受到国际压力的影响，在实际上遵守《公约》的要求。

8. 缔约国在一次又一次地对《集束弹药公约》作出承诺，只要人民仍处于风险之中，就随时准备作出更多努力，实现他们的集体目标：一个无集束弹药的世界。

9. 《公约》是载有关于缔约国在以下方面的确切义务的第一个国际条约，即：在缔约国管辖和控制下的地区向某种武器的受害者提供援助。《公约》一直在国际人道主义法方面规定援助受害者的最高标准。由于它对援助受害者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并重申了集束弹药受害者(包括直接和间接受影响的人)的权利，因此在实地关于集束弹药幸存者、他们的家属和他们的社区的工作方面已经取得了进展。

10. 缔约国集体销毁了 80% 以上所报告的集束弹药，使得按照《公约》规定的各种截止期完成所有的销毁工作走上了正轨，因此也证明，国家对销毁储存的集束弹药的主动性和承诺，其程度非常高。

11. 集束弹药污染程度很高的许多缔约国正在积极地履行它们的条约义务，清理集束弹药的土壤，保护每天受到这种遗留物威胁的社区。

12. 《公约》第四条推动了关于清理和减少风险的新思维。特别是，它继续鼓励关于有效清理活动的国际号召及其落实；有些国家采取了正确有效的土地释放法，从而提高了集束弹药调查和清理活动的效率和速度。

三. 仍然面临的挑战

13. **确保不使用：**众所周知或者据称，在《公约》生效后有七个尚未加入的国家使用了集束弹药(2011 年在柬埔寨和利比亚；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2014 年在南苏丹；2014 年在乌克兰；据称，2012 年在苏丹，2013 年在缅甸)。至关重要的是，所有行为者必须继续强调《公约》确立的规范，谴责所有使用集束弹药的情况，不管发生在何时何地。缔约国应高度重视

《公约》第二十一条第 2 款所述的义务，即：“每一缔约国……应促进落实[本公约]订立的规范，并应尽一切努力劝阻非本公约缔约国使用集束弹药”。

14. 在普遍加入方面继续取得进展：

(a) 与有关行为者，包括民间组织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携手，继续促进加入，以增加《公约》的缔约国。

(b) 尽一切手段鼓励和支持签署国，使它们能够尽快最后完成批准程序。

15. 充分履行援助受害者的义务：各国需更加努力，持续提供相关的方案和服务，确保所有集束弹药受害者都能利用满足自己特定需求的方案。虽然有集束弹药受害者的所有缔约国都提供某些援助受害者的服务，几乎所有缔约国都按照 2010 年第一次《公约》缔约国会议商定的《公约》援助受害者有时限行动的计划采取了行动，但仍然需要采取进一步的努力，以确保许多缔约国在提供服务方面取得可观的进展，并实现所有受害者，包括边缘和农村地区受害者的权利。

16. 清理集束弹药遗留物的效率和效力：受影响的国家必须在这一部门内的方法和技术发展方面与时俱进，以确保尽量以效力最大，效率最高的方式来应用清理资产，保证平民的安全，迅速释放被污染的土地，恢复其生产用途。鼓励各国在第七条年度更新中和《公约》会议上就它们在清理活动方面取得的进展和成果，面临的挑战以及援助要求提出各种清理计划和时限。

17. 保持销毁储存的势头：许多国家已着手迅速销毁库存，表明了销毁方面所采取的效率而成本低的多种方式，但还有若干拥有储存的国家尚未提出销毁储存的明确计划。因此要鼓励各国在第七条年度更新中和《公约》会议上提出销毁储存的计划和时限，以最大程度的提高它们在销毁储存活动的进展、成果、挑战和援助要求方面的透明度。

18. 为增进合作而加强伙伴关系：

(a) 鼓励各国作出额外努力，有效地增进并落实它们的国家计划，以遵守《公约》，确保其他有关国际文书在不同国家的协同作用。

(b) 反集束弹药联盟以及联合国、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及其许多国家红十字会和红新月会所行使的倡导和建设性支持职能，是《公约》独特伙伴关系的一个基本而受欢迎的特点，即监测各国的履约情况，以便能够使缔约国对它们作出的承诺承担责任。维护这种伙伴关系，也是维持和推进执行工作、普遍加入和取得进展的先决条件。

四. 承诺

19. 缔约国承诺与国际组织和民间社会结成伙伴关系，以履行《公约》的义务。

20. 承诺确保永远将集束弹药作为可耻的武器。

21. 国际社会承诺集中精力，共同努力，遵循《杜布罗夫尼克行动计划》所述的总体行动，使《公约》义务尽快得到履行。
 22. 一个没有集束弹药的世界的目标是可以实现的。
-